

证券代码：836557

证券简称：圣敏传感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01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宋珍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和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7,01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7,01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彦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宋珍辞去公司董事后，将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需召开股东大会重新选举董事。公司提议王彦文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协力（无锡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思思、李纪妍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市协力（无锡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5 日